

附件 2

郎溪县伍牙山国有林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8.75		3.35		3.35	5.4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郎溪县伍牙山国有林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8.7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45 万元，下降 5.1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.4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3.35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相比没有变化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郎溪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92 号）、《郎溪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96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3.3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05 万元，下降 1.49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3.3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05 万元，下降 1.49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加强单位公务用车管理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相比没有变化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5.4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4 万元，下降 7.4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加强单位内部因公接待费用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日常接待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郎溪县公务接待管理规定》（办〔2013〕132 号）》规定。